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汽车
BAIC MOTOR

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BAIC MOTOR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958)

內幕消息
簽署企業入區協議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下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概述

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為進一步擴大生產規模，滿足日益增長的市場需求，北京現代汽車有限公司(「北京現代」)已經分別與河北省滄州市人民政府(「滄州市政府」)及重慶兩江新區管理委員會(「兩江新區管委會」)簽署企業入區協議。

企業入區協議內容

企業入區協議(滄州市)

根據北京現代與滄州市政府簽訂的企業入區協議，北京現代擬在滄州市投資建設汽車生產項目，並為此在滄州市設立分公司，滄州市政府確保向北京現代提供相關支持。

根據該協議規定，北京現代將按照年產 30 萬輛進行工廠建設規劃，預計於 2015 年 3 月 28 日前動工，2016 年下半年投產。新工廠投產後未來將生產更具競爭力的新車型。

企業入區協議(重慶兩江新區)

根據北京現代與兩江新區管委會簽訂的入區協議，北京現代擬在重慶市兩江新區投資建設汽車生產項目，並為此在重慶市兩江新區設立具有生產及銷售功能的分公司，兩江新區管委會確保向北京現代提供相關支持。

根據該協議規定，北京現代將按照年產 30 萬輛進行工廠建設規劃，預計於 2015 年二季度動工，2016 年下半年投產。新工廠投產後未來將生產更具競爭力的新車型。

有關北京現代之資料

北京現代於 2002 年 10 月 16 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為本公司的合營企業，由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之一北京汽車投資有限公司及現代自動車株式會社各自擁有 50.0% 股權。北京現代於 2002 年開始生產和銷售現代品牌乘用車。

根據本公司於 2014 年 12 月 9 日刊發的招股書之“業務-北京現代”章節所作披露，北京現代須遵守規管上市發行人附屬公司之持續責任，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4、15、17 章及第 15 項應用指引所載者（或會按聯交所上市決策 HKEx-LD106-1 所載修訂）。

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徐和誼

中國北京，2014 年 12 月 30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峰先生；非執行董事徐和誼先生、張夕勇先生、李志立先生、馬傳騏先生、邱銀富先生、Hubertus Troska 先生、Bodo Uebber 先生、王京女士及楊實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付于武先生、黃龍德先生、包曉晨先生、趙福全先生及劉凱湘先生。

* 僅供識別